

107 年連江縣第三屆第二次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會議紀錄

- 壹、 開會時間：107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
- 貳、 開會地點：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研習會議室
- 參、 主 席：王副縣長忠銘 記錄：曹湘筠
- 肆、 討論提案：
- 伍、 臨時動議：

主席致詞：

首先我們審視在我們縣內的婦女社團培力方案裡是否以婦女培力為主要推重目標，而兩性平權我想以目前的環境及觀念來看不會有歧視與不公平的現象，反而在家庭裡的女性地位受到重視以女性的意見為主導的家庭愈來愈多了，家庭分工也倡導的很理想，婦女權益促進精神與內涵都已成熟，倒是男性參與社會團體者少，在尊重兩性的觀點上，我們政府也做到保障女性如選舉的女性保障名額等，這都是這幾年推動婦女權益上很重要的指標。

討論提案一：

人事處提議：

建請考量將「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

案由：

關於「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為因應擴大參與機關及提升功能一案。

因應本年度 107 年 9 月 20 日行政院辦理各縣市推動性平業務實地訪視，會中委員建議將縣內原設立「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爰配合中央政策及法令規格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以更符合其促進兩性地位實質平等設立宗旨。

會議決議：

委員照案通過更名為「連江縣性別平等委員會」。

提案二

婦權會提議：

一、訂定「108年連江婦女福利施政計畫」

案由：

一、依「108年度婦女福利服務考核評鑑指標」，以「107年度連江縣婦女福利施政計畫」為依據。

二、「提升婦女權益促進為福祉打造兩性平權，無歧視、尊重兩性差異，提供婦女培力支持方案，共同創造和諧社會」。

會議決議：

委員照案通案，以彙整各相關性平業務局處室共同研擬

伍、臨時動議：

案由一、

鄭委員嬌英：

案由：因在台灣有參觀過婦女館，我覺得如果地區有這樣的館場設施將能造福地方婦女。

社福科周科長：

目前我們的婦幼中心未來將提供婦女辦理各項活動方案支持與培力地方婦女，一樓設置兒童閱覽室、二樓有烘焙教室廚房、以及多功能視廳教室，以充裕地方婦女團體將來辦理活動時的支持。

曾委員漢津：

我們地區是否有親子館成立？

地區南竿鄉的親子館是公托附設親子館以0-6歲孩子參與為主，館內有安排一些親子課程。

曾委員漢津：

回應我們的婦權會既然未來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是否能對學生宣導，因應公投過很多學生有負面的情緒影響以及自殺意念，個人認為性別平等應該從小教育作起。

社福科周科長：

未來針對性別平等教育可以與教育處搭配推動宣導與合作。

林委員承澤：

目前衛福局是以婦女平權為主，教育處主責學校兩性教育，民政處在處理職場勞工性別平等，人事處以公務部門的性平推動，目前因四鄉五島較分散，如何去作跨局處的性平合作宣導，成果得以展現出來。

另外性別已推動十年，因連江縣組織規模小，在台北市的性平會內，有性別意象評估，性別統計，未來連江縣的性別統計可以請主責機關主計處納入與會。

在委員會的立法部份也有保障委員會總人數，而女性委員是佔總委員人數的三分之一是受到立法保障的。

施政政策方面，如環資局的公共廁所的設立要優先考量到男女性別的生理差異需求，將性別平等考量在公共建設政策上執行。

性別意識培力相當重要，108年性別意識培力人事處會從基本的一連串的課程再往後推進。

社福科周科長：

我們婦權會任期至108年底，會連同更名一併辦理，在未來各委員的遴選人數，再資訊揭露方面，將結合人事處、民政處、教育處等對於性別業務都有著墨，再未來整合中一併統合，共同推動地方性平業務。

陳委員冠仁：

未來我們都是以「性別平等」為主導一切政策方向，剛曾委員的提案談到公投過後的有些性傾向不同的學生有負面的自殺傾向，在友善校園架構下對於性別平等是從以前一直就在倡導與輔導，學生的個別傾向是要受到保護，在教育的體制我們一直都在做，有關同志的學生會覺得不被重視與不受到保障我們仍要努力，而事實上學校就已經很清楚也很明確的在行政作業上已經很完備去重視少數部份學生的需求，

未來性別平等更名後由縣長遴選，性平的組織架構下民政處針對勞工，學校現況架構下以性別教育，在友善校園週裡，我們一直在推廣性平教育。

有的民眾因為不了解有些誤解學校的性平教育，但我們一直朝著正確的性別平等教育去執行。

曾委員漢津：

先回應一下委員有關於剛提到的，一些同志朋友及學生對於公投所呈現的成果是覺得不被重視與不被保障的心理現象，我在各學校演講時有的學校希望避開同志議題，讓我覺得學校教育都害怕敏感議題會讓更多的同志

學生、朋友覺得被歧視。

陳委員冠仁：

同志的教育是現代是要強調正確的觀念，尊重公投的結果，我們也尊重每一個性別傾向的學生，在教改的會議將持續倡導性別平等尊重差異。

散會：上午 12 點 00 分